

108年1-3月份發生之水生動物重要病例統計表，敬請參考防範。
 相關建議事項僅供參考用，實際診治處理方式請洽各縣市魚病檢驗單位。

疾病名稱	宜蘭縣	苗栗縣	彰化縣	雲林縣	嘉義縣	台南市	高雄市	屏東縣	澎湖縣	小 計
車輪蟲症	0	0	1	0	14	0	25	0	172	212
潰爛病	0	0	0	0	0	0	73	0	4	77
卵圓鞭毛蟲症	1	0	0	0	11	0	41	0	23	76
奴卡氏菌病	0	0	0	0	33	0	16	0	24	73
弧菌病	1	0	0	0	0	1	57	0	9	68
石斑虹彩病毒症	0	0	0	0	0	0	53	0	11	64
杯狀蟲症	0	0	0	0	31	0	3	0	29	63
指環蟲症	0	0	0	0	12	0	12	0	37	61
石斑神經壞死病毒症(病毒性腦病和視網膜病)	0	0	0	0	0	0	43	0	5	48
海水白點蟲症	2	0	0	0	0	0	20	0	11	33
淡水白點蟲症	0	0	0	0	16	0	0	0	7	23
運動性產氣單胞菌病	1	0	0	0	4	0	6	0	10	21
魚蛭	0	0	0	0	0	0	7	0	13	20
魚虱感染	0	0	0	0	1	0	5	0	1	7
鐘形蟲症	0	0	0	0	0	0	2	0	5	7
異形吸蟲症	0	0	0	0	1	0	0	0	5	6
愛德華氏菌症(鰻魚肝腎病)	0	0	1	0	0	0	1	0	3	5
水黴菌病	1	0	0	0	1	0	0	0	2	4
氣泡病	0	0	0	0	0	0	0	0	4	4
魚類細菌性鰓病	0	0	0	0	1	0	3	0	0	4

108年1-3月份發生之水生動物重要病例統計表，敬請參考防範。
 相關建議事項僅供參考用，實際診治處理方式請洽各縣市魚病檢驗單位。

疾病名稱	宜蘭縣	苗栗縣	彰化縣	雲林縣	嘉義縣	台南市	高雄市	屏東縣	澎湖縣	小 計
白點病(蝦類)	1	0	0	0	0	0	1	0	1	3
鰓黴菌症	0	0	0	0	3	0	0	0	0	3
紅海鯛虹彩病毒病(嘉納虹彩病毒)	0	0	0	0	0	0	0	0	2	2
魚錐蟲病	0	0	0	0	0	0	0	0	2	2
魚類分枝桿菌症	0	0	0	0	0	0	0	0	2	2
長腳大蝦酵母菌病	0	0	0	0	0	0	0	0	1	1
鯉魚浮腫病	0	0	1	0	0	0	0	0	0	1
水質不良	4	0	0	0	48	5	299	0	191	547

資料來源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
 統計時間：1/1-3/31

108 年 1-3 月重點疾病摘要：

以下資訊僅供參考防範，詳細診治情形，敬請養殖業者向各縣市魚病檢驗單位洽詢。

■ 水質不良：

共 547 件，其中高雄市 299 件、屏東縣 191 件、嘉義縣 48 件。

水質問題著重於平時的管理，平常即需做好水質監測。飼養密度高者水質條件易變，狀況多。當水質不良時，輕則攝食不佳至停頓，嚴重者造成死亡。配合疾病的發生，顯現不同的臨床症狀。

■ 車輪蟲症：

共 212 件，其中屏東縣 172 件、高雄市 25 件、嘉義縣 14 件。

經查主要為石斑魚、金目鱸及吳郭魚等，好發於有機質豐富魚塭，造成魚群攝食量下降，當水質不良等因素發生才死亡。臨床上曾見魚苗（金目鱸、石斑等）嚴重感染，需注意是否伴隨有病毒感染。

■ 卵圓鞭毛蟲症：

共 76 件，其中高雄市 41 件、屏東縣 23 件、嘉義縣 11 件。

經查主要為金錢斑等，海水性卵圓鞭毛蟲好發於千分之 3 以上鹽度養殖池，並發生在鹹水及半淡鹹水魚類，發生率及死亡率均高，處理不當，死亡率在 50%~100%，好發於每年 3~4 月及 10~11 月，季節交替之時。

■ 奴卡氏菌病：

經查主要為台灣鯛等，共 73 件，其中嘉義縣 33 件、屏東縣 24 件、高雄縣 16 件。

臨床可見病魚浮游，每天由數尾死亡，增加至數十尾死亡，病程長。現場常見同一池如又放養易感受魚種，再發病比率高，故放養池如曾經發生本病，再放養前應徹底消毒。

去(107)年 4 月水產疾病概況：

去(107)年4月份細菌性感染主要是弧菌病20件，其中主要為高雄市20件；寄生蟲性疾病主要為車輪蟲14件，其中嘉義縣7件、雲林縣5件、高雄市2件，另有指環蟲症11件，其中高雄市7件、嘉義縣4件；病毒性疾病主要是石斑虹彩病毒症9件，其中高雄市9件。敬請養殖業者注意水質、養殖等管理防範。

疾病防治小叮嚀：

■ 春季養殖魚類飼養管理要點：

- 春季為魚苗繁養殖季節，本時期易有病毒性疾病侵襲，造成魚苗大量死亡，應加強水質管理，並做好病毒篩檢工作(可洽當地防疫機關)，培育健康魚苗。
- 本時期為季節交替時期，寄生蟲疾病好發，尤其以半淡鹹水養殖魚種，如黑鯛、黃鰭鯛、紅鼓等，容易有卵圓鞭毛蟲感染，應加強水質管理工作，如淡化鹽度3‰以下或此時期暫時停止引進海水。
- 當氣候進入春末夏初之際，水溫升高，水中有機物或微生物及養殖魚類需氧量增加，早晨極易發生缺氧現象。如發現魚隻浮頭應立即注水，或增加水車打水，以增加溶氧量。本時期易有指環蟲、杯狀蟲及車輪蟲等大量寄生，造成魚苗厭食、消瘦甚至死亡，溶氧量需6~7 mg/L為最適，5mg/L為安全，4~3mg/L為注意，2 mg/L為危險特別注意。

■ 魚苗養殖池牽涉整池、消毒及養水等操作，攸關進苗後魚體的活動生長，進苗前後應注意事項重點如下：

- 看苗時應注意魚群健康狀況，包括體色、泳姿、活力、攝食狀況、魚群整體表現等。
- 可進行魚苗健康檢查，包括病毒性疾病篩檢(如神經壞死病毒及虹彩病毒等)與體表、鰭及鰓絲寄生蟲檢查，此舉可提供買賣雙方信任度，但並不保證進苗後於買方養殖池內絕無疾病發生。
- 整個搬運過程由圍網、點魚至運輸應特別小心謹慎，絕對避免人為操作失誤對魚苗造成傷害。現場常見人為操作失誤，導致體表受傷而繼發感染死亡。

- 魚苗入池前應先「對水」，包括水溫及鹽度等，買方最好能將魚苗攜回 10~20 隻先行於養殖池「試放」2~3 天，確保魚苗適應此水生環境。
- 進苗後 2~3 天魚群攝食會逐漸恢復，餵食量應採少量多餐、漸進式增加為原則，餌料則應與賣方場同樣，避免換料造成魚群過度緊迫。1 週內通常會有極少量因體弱不耐或感染而死亡。
- 正常操作下於 1 週左右恢復原來活力，石斑魚苗及金目鱸魚等互相殘食性極高，應注意餵食頻度足夠、餌料口徑適當及適時的大小分養等，以減少殘食性。
- 國內曾發生吳郭魚感染吳郭魚湖泊病毒（Tilapia Lake Virus, TiLV）案例，為有效防範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建議：
 1. 若發現吳郭魚出現異常死亡情形，應立即向所在地動物防疫機關通報，切勿移動魚隻而造成疫情傳播，影響整體產業。
 2. 養殖過程應保持良好適當的水質、合理放養密度，降低魚群緊迫因子，詳實觀察及記錄魚群健康情形，從可靠來源種苗場購買健康魚苗。購入後魚苗應先在隔離水池隔離觀察 2 週，無異常後再引入一般飼養池飼養，才可有效降低疫病發生的風險。
- 調查局曾於市面上查獲諸多偽禁藥，敬請養殖業者特別注意，切勿隨意使用來路不明之藥物，若遭遇水產動物疾病或用藥問題時，請洽獸醫師或相關防治單位。
-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7 年 5 月 28 日公告「孔雀綠為動物用禁藥」，應特別注意用藥管理，為避免魚體殘留孔雀綠等疑慮，養殖流程中應建立防範管理機制，建議放養前加強養殖池處理，如檢驗底土以了解殘留風險，另配合曝曬、消毒或以客土及次氯酸鈉等方式處理，盡量降低底質汙染殘留，避免後續養殖再遭汙染；另外，進苗前要求業者提供檢驗報告，以做好養殖安全控管。
- 漁民應保留魚苗採購或漁貨銷售相關單據或證明，以便往後逆向來源追蹤確認，以釐清可能發生之水產品安全相關責任。
- 養殖業者治療魚病時，如有混養情形，應洽獸醫師取得處方箋時一併告知混養生物種別，以利獸醫師開立處方箋正確用藥，避免不當水產藥物殘留情形發生。
- 魚塢由收成清池至下一次放養前，有許多基本工作應確實進行，如曝曬、整池、

施肥、消毒、養水等，完成時間長短則需配合施藥劑量及天氣而定，做好養殖環境管理，將適時預防池底老化及疾病孳生。養殖池底土若有孔雀綠等藥劑殘留疑慮，應做好去除殘留措施。

- 寄生蟲性疾病的預防，需留意水質變化，注意魚隻進食情形，魚體表、鰓蓋等是否有蟲體。若有需藥浴驅蟲治療者，宜向各縣市魚病檢驗單位洽詢診治。
- 細菌性疾病的預防，除注意平常池塘水質管理，保持養殖池之水質良好，留意水質變化，注意魚隻進食情形，預防二次性感染。若有染病疑慮，宜向各縣市魚病檢驗單位洽詢診治。
- 病毒性疾病防治的關鍵在於阻斷傳播途徑，包括垂直及水平傳染，可藉由種魚的篩檢、魚卵及池水消毒、水質控制、低密度養殖、避免生物餌料及應用熟化飼料等，另於購買魚卵及魚苗前進行洗卵與檢查，可適時降低該病之發生機率。一旦確診感染，應儘可能減少養殖密度，水質維持穩定，預防二次污染及疾病傳播。